|  |
| --- |
|  |
|  |
|  |
|  |
| 武农发〔2022〕11号 |

|  |
| --- |
|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武隆区科学技术局 |

关于印发《武隆区2022年山地农业科技创新

基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

现将《武隆区2022年山地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重庆市武隆区科学技术局

2022年3月24日

武隆区2022年山地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建设

实施方案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根据《重庆市农业农村科技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农业农村部工作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农业科技创新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农业科技创新的各项决策安排，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紧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全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以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构建从科技创新源头到推广应用的完整链条，塑造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农业发展新优势，为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科技和人才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四个面向。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立足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发展重大需求，强化自主创新，加强人才集聚，实现成果和生产的无缝对接，为全市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支撑。

（二）坚持高质高效。以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副产品有效供给为基本，提高农业发展质量效益。强化提质增效和绿色发展双重导向，按照高效化、安全化、低碳化、循环化、智能化、集成化的要求，提高绿色增产增效产品技术供给能力。

（三）坚持改革创新。立足农业科技教育核心使命，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引领，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为导向，深入推进科技教育人才引进培育、考核激励、农技推广体系等各项改革，激发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四）坚持多元协同。构建由涉农院校、科研院所、推广机构、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等组成的产学研推深度融合机制，协同推进全市农业农村科技创新、技术推广、生产服务和教育培训，推进创新链、技术链、产业链、服务链和教育链、人才链的有机衔接。大力推进开放创新，促进农业农村科技教育整体水平提升。

三、工作目标

按照现代特色农业发展方向和农业区域布局建设，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成果的引进、转化、示范、集成创新研究。到2022年底，新建2个科技示范基地。

四、有关要求

（一）科技水平：具有鲜明的科技特色，科技含量或工艺水平达到区内领先，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要求。基地有1名以上骨干技术人员，能组织实施技术研发和推广。

（二）建设规模：

1．种植业：蔬菜、粮油、茶叶、林果等种植面积100亩以上，中药材、花卉等种植面积50亩以上，食用菌栽培规模20万袋以上；且有试验区和推广区，品种试验至少2项以上；示范基地标准化种植。

2．养殖业：生猪年出栏3000头或存栏母猪100头以上，肉牛年饲养量100头以上，山羊存栏200只以上，肉禽年出栏1万只以上，蛋鸡存栏5万只以上，水产养殖面积40亩以上，中华蜂养殖100群以上；示范基地运用先进生产设施设备；畜禽粪便处理符合环保要求。

3．投资总额达50万元以上的集约化、设施化、标准化的特色农业基地，及种养结合、资源循环利用的生态农业基地。

（三）基地效益：基地产品产量、质量和效益处于同行

业前列，对周边地区具有较强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注重环境保护，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明显。

（四）企业及法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五、保障措施

（一）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山地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建设工作专班，由区农业农村委主任、区科技局局长任组长，区农业农村委分管副主任、区科技局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区农业农村委科教信息与智慧农业科、区蔬菜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区科技局科技人才科等负责人为成员。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委科教信息与智慧农业科，负责统筹2022年山地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建设工作，协调处理工作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

（二）统筹协调，严格责任落实。

区农业农村委、区科技局要结合自身职责，全面落实工作部署，将山地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主动作为，大胆创新，认真履职，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效。

（三）配套项目，精准落实政策。

在2022年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中切块部分项目资金支持山地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建设。通过区级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基地认定的，按《武隆区支持科技创新若干财政金融政策》中对应政策条款予以补助。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4日印发